書　評

評介 *Overt and Covert Treasures: Essays on the Sources for Chinese Women's History*

林　星　廷*

書　　名：*Overt and Covert Treasures: Essays on the Sources for Chinese Women's History*（《亦顯亦隱的寶庫：中國女性史史料學論集》）

主　　編：Clara Wing-chung Ho（劉詠聰）

出版時地：Hong Kong: The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2012

頁　　數：620 頁

*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東亞語言與文化學系博士候選人，Ph.D. Candidate, Department of East Asian Languages and Cultures, Columbia University, U.S.A.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一、前　言

2007 年 6 月，「中國女性史史料學國際研討會」在香港浸會大學召開。[1] 此會議由劉詠聰教授擔任主席，邀請來自香港、臺灣、美國及加拿大的學者以「女性史史料」爲題進行交流和對話，此論文集即是與會學者共同努力的成果。全書除了謝詞與編者的話，分爲十八篇專題論文，並以四位學者的綜合評述及研究書目做結。時序橫跨上古至近現代，採取歷史學、文學、性別研究等跨學科的方法，探討如何將各類型史料運用於女性史研究中。

本書集結近數十年來婦女史研究之大成，是近年來英語世界裡頗具代表性的婦女史讀本之一。[2] 雖以探討史料爲主軸，然而作者們亦在問題意識與方法論的層面上提出極富洞察力的見解，並透過精彩豐富的實例，具體展現婦女／性別史研究如何提升我們對於中國歷史文化的理解，進而開創中國史研究的新路。以下即按順序概述各篇文章論點，最後進行比較與評論。

1　會議紀實詳見盧嘉琪，〈「盈天地間，凡涉著作之林，皆是史學」── 中國女性史史料學國際研討會紀要〉，《婦研縱橫》，期 84（2007 年 10 月），頁 85-93。

2　近年來中國的婦女／性別史研究成果豐碩，有多本綜合性的論文集出版，例如游鑑明、胡纓、季家珍(Joan Judge)主編，《重讀中國女性生命故事》（臺北：五南書局，2011）；英文版：Joan Judge and Hu Ying, eds., *Beyond Exemplar Tales: Women's Biography in Chinese History*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11)。關於此書，見：鄭雅如，〈評《重讀中國女性生命故事》〉，《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期 19（2011 年 12 月），頁 289-298。劉詠聰亦主編，《性別視野中的中國歷史新貌》（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2），與本書同年出版。

二、各篇論述概要

劉詠聰引用章學誠之名言：「盈天地間，凡涉著作之林，皆是史學。」強調若從性別的角度檢視歷史，則關乎女性的史料唾手可得。從中國傳統的四部分類著眼，作者回顧本書及歷年來婦女史的相關著作，從經、史、子、集四類史料中整理出可使用的素材，並指出女性史未來的研究方向。劉詠聰認爲，若研究者存在性別的問題意識，則如同「六經皆史」般，「四部皆可爲女性史」；再者，除了文字材料外，所有物質性與非物質性的材料皆有成就女性史之可能。

瑞麗(Lisa Raphals)關注女性在中國科學史的價值。她指出「科學」(sciences)在中國歷史脈絡下的多元意涵，並參考《漢書藝文志》的分類，考察文字和考古材料中與女性相關者，說明女性在「術數文化」中的重要性。瑞麗引述西方科學史學者 Londa Schiebinger 的看法，強調與女性相關的科學活動大多落在主流科學的光譜之外，研究者必須培養不同的眼光，將女性主導的領域如手工藝、助產術、烹飪（及其衍生之藥典學）納入主流的科學史研究中（頁 37）。[3] 她在爲數不多的文字與考古材料中發現關於女性的記載，無論是作爲實踐主體（如醫、巫或卜筮者）或被觀察的客體（如醫書或日書中對婚姻及生產的紀錄）。她認爲與帝制晚期相比，早期的醫療與卜筮文化較無明顯性別區隔；然而某些實踐如蓍龜、雜占等以陰陽區別男女，也許能視爲中國性別分野的

---

3 Londa Schiebinger, *The Mind Has No Sex?: Women in the Origins of Modern Science*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9).

濫觴。

司馬安(Anne Behnke Kinney)研究《毛詩傳箋》中的女性書寫，凸顯在《列女傳》成書以前，《詩經》作爲漢代女性教育文本之重要性。由於撰寫年代、作者及內容之曖昧性，我們也許無法將《詩經・國風》作爲周代女性生活與情感表達的直接證據，然而《傳箋》卻能幫助我們理解漢代讀者如何閱讀和詮釋《詩經》中的女性角色。《傳箋》特別重視詩歌自上而下的教化作用，表現在〈大序〉中對於「夫婦」倫理關係的強調。此外，〈大序〉更指出其「吟詠情性，以風其上，達於事變」的功能，要求詩歌「發乎情，止乎禮義」，以委婉含蓄的方式達到諷諫的目的，這顯然是漢代儒家詩教觀的另一種表述。司馬安認爲，《傳箋》在指出詩歌的抒情特徵時，更進一步要求情感抒發須接受儒家道德教義的規範，藉由折衷《詩經・國風》裡女性情感與禮制的論述，樹立理想的女性典型。《詩經》因而被視爲一種讀本，給予漢代儒者詮釋道德規範及建立家國關係的空間。

文潔華(Eva Kit Wah Man)同樣著眼於《詩經》，分析其如何展現傳統中國的女性美。她基於詩歌「言志」及「抒情」的傳統，並在《毛詩》和朱熹《詩集傳》的背景下，指出《詩經》中的女性描繪兼具「教化作用」與「情感表達」的雙重特徵。她強調，相較於男性美追求強壯的身體及道德勇氣，《詩經》的女性美則與自然相應，並以「水」的柔軟、溫和、流動性作爲譬喻，追求內外身心一致、美德兼具。換言之，女性之美不只以視覺來呈現，更涉及觸覺、嗅覺以及聽覺，其表彰的是一個有活力的身體，具有能以五官來感知的特質。她與司馬安持相同論點，認爲《詩經・國風》藉由正后

妃之德來達到「風以動之，教以化之」的目的，但她更欲強調的是在教化之外，《詩經》對於女性外貌、言行與情感的生動描繪。

衣若蘭(Yi Jo-lan)從社會地位、性別與制度三種角度，分析「女性成史」的重點與特色，檢討正史做爲研究材料的優缺點。她簡述女性入史的編輯傳統，一方面從〈皇后本紀〉、〈公主傳〉、〈后妃表〉等設置討論史學編纂之性別意涵，另一方面分析〈列女傳〉的內容。她認爲這些具有特殊教化目的的女性傳記，不僅能看出官修史書如何傳達「模範女性」的理想，更能從制度細則及體例的變化，看出女性史被建構的過程。衣若蘭指出，研究者必須意識到史傳的記載無法呈現女性生活的全部；此外，她也就歷代〈列女傳〉分析「婦德」意義在時序上的轉變，認爲這些形象的差異反映正史編纂不同的採摭標準。簡而言之，研究者除了將傳記的內容當作歷史事實，申論其中所「反映」的女性角色之外，也應注意文獻的生產機制及作者的編纂動機，將女性史傳置於中國史學發展的脈絡下，觀察史家如何建構女性的「群體」形象。

姚平(Ping Yao)研究中古時期的墓誌銘，首先調查其內容所反映的人口資訊，進而討論其型態風格之改變如何反映女性形象的變化。她指出從 6 世紀晚期直至 9 世紀之間，墓誌銘的書寫逐漸從對死者的頌揚轉變成生者情感與社會位階的表達。早期女性墓誌銘的書寫對象以皇室或將相家族的女性爲主，行文風格單一，多爲讚頌姿容及德行的溢美文辭；6 世紀以後的墓誌銘強調爲母之功，「孝心」成爲常見的主題，生者主觀的「聲音」日趨強烈，行文的對象也越來

越多元，甚至包含妻與妾。然而，姚平卻認為此種變化不宜作過度解讀。若未先行理解墓誌銘體例風格的轉變脈絡，研究者便容易誤把文本中的女性形象當作真實時代的反映。事實上，墓誌銘內容從早期重視宮廷女性的姿色容貌到後期強調為母之功或為妾作誌，更可能與墓誌銘的「儀式化」(ritualized)及「個人化」(personalized)有關。

李貞德(Jen-der Lee)以平安時代丹波康賴所撰之《醫心方》為本，探討源自中國的婦科知識如何經由日本醫者的採輯選編，表現出對婦女健康不同的見解。此「中國醫學日本化」表現在康賴對婦女疾病和身體的理解，以及產育方書之採選和分類，皆不同於其所徵引之中國作者，而是自成看法。作者比較《醫心方》及其所徵引之中國醫書，指出康賴對婦女健康獨重胎產崩傷。再者，作者觀察到，雖然康賴大舉刪除中國醫經關於經脈走向的討論，卻在婦人產孕問題上，一反不細述脈論的原則，保留了〈任婦月禁脈圖〉，並大量徵引隋代德貞常之《產經》，教導產家各種難產救治及產後調理之法；她認為此舉再次驗證《醫心方》對於產孕養護的重視。《醫心方》是現存日本最古老的醫書，亦是重建中國婦產科濫觴重要的史料，透過作者細緻的文本分析，讓讀者得以從「域外」重新看待中國的婦科醫學傳統。

伊沛霞(Patricia Ebrey)探討美國漢學界自 1990 年代以來，女性史史家如何在著作中使用圖像。她將「圖像」視為一種文本，指出史家雖然重視文字材料的生產機制，卻常忽略視覺材料亦有其歷史脈絡。例如，大部分描繪宮廷婦女的畫作可能不是出自畫者實際的觀察；多數的男性畫家在男女之防嚴密的社會可能使用「窺視」的角度來描繪婦女生活；某些

女性形象的畫作可能意外透露的男性情慾想像等等。伊沛霞在文末拋出問題，指歷史學家可否能像藝術史家一般，將圖像作爲歷史研究的獨立「證據」(evidence)，而不只是輔助文字敘述的「插圖」(illustrations)？她認爲，雖然史學家的主要任務是從圖像材料中找尋能夠成爲歷史敘事的「細節」，而非將圖像作爲研究的「主體」，我們仍應注意視覺材料本身的主體性，考量到不同圖像（例如繪畫及版畫）的生產機制和創作背景，並注意女性圖像及其與文字敘述之間的複雜性。

魏愛蓮(Ellen Widmer)以自身的研究經驗爲例，闡示如何運用「地方志」來了解明清至現代中國才女的作品及生活。由於相關的資料零星散佈在各級方志、文集和選集裡，研究者必須廣泛地閱讀並細心按「文」索驥，才能較完整地拼湊出她們的生命歷程和作品。作者以廣東地區爲例，考察地方史官將才女生平及作品收入在地方志的過程。她發現許多才女的事蹟或作品在地方史志成書之前已廣泛流傳，這個現象除了歸功於女性本身豐沛的創造力，更重要的是地方上一直保有對女性著作出版的支持，使其作品得以公諸於世，進而引起史官的關注，將其收入於地方史傳中。作者最後以十四點指導方針做結：包括注意地方志的重複或增補之處；選擇涵蓋各類型材料的方志以利比較；注意才女的父親、丈夫或兒子之名，以便查找等等。

宋漢理(Harriet T. Zurndorfer)從類書女性史料的輯錄，探討士紳文人如何透過知識的分類編纂建構理想的女性典型。他指出從明代開始，通俗日用類書開始大量流通，標誌著民間知識系統的轉變，然而這類庶民知識卻多未融入清代

官方編纂的《四庫全書》之中；相反地，《四庫全書》的編纂者以「考證」的角度，僅收錄與「實學」相關的內容，性質偏向傳統類書。作者列舉《四庫全書》中與女性相關的十本類書，並觀察到從宋代至明代，雖然社會對「貞節烈女」的規範性增強，卻沒有顯著反映在類書內容上。此外，清代類書涵蓋的女性資料類型最廣，或尤甚者獨立〈婦女〉一卷，作者謂此代表其不受限於貞節論述，而是自成理路，在表揚婦德婦功之餘，更額外增加「容貌」與「粧飾」等內容。作者最後串連《四庫全書》與《奩史》（此爲女性類書之代表）的編輯群，認爲兩部文集對於女性史料的編輯方式相似，顯示當時採輯編纂的菁英仕宦對於女子「貞節」的態度及其活躍的人際網絡。

李木蘭(Louise Edwards)論及如何使用「小說」研究女性史，指出三項關鍵問題：一、小說作者的性別，此涉及所謂的「女性小說」是否眞爲女性所著，且是否能有效表達女性的「聲音」。李木蘭觀察到，中國社會對於女性文學創作的道德標準，使得許多知識婦女寧作詩詞而不願從事「不入流」的小說創作，再加上著作的出版必須仰賴男性編輯和出版商，使得文學作品在成書前即須先行通過男性的審查，以符合既定之社會規範或維護家族榮譽，導致女性原創的小說非常稀少。二、許多小說作者雖非女性，卻大量且寫實地描繪女性生活。作者認爲若能謹愼使用「再現」理論並參照其他史料，便能在象徵意義外，更全面地了解女性的物質文化生活。三、作者提醒我們不能忽視小說關於情欲的描寫及其反映的情色文化和性別意涵。舉例而言，情色書寫顯示與貞節觀念的相互矛盾之處，使家庭成爲道德與情欲交織的場域，

這些現象隱含之道德與性別議題都值得探究。

李惠儀(Wai-yee Li)分析明清男性文人之「憶語體」作品，強調文人藉由對亡侶回憶的選擇和編織，建構一個「唯美化的女性空間」(aestheticized feminine space)。此空間交織著個人生命歷程與家國歷史的雙重創傷，橫跨於私領域和公領域之間，透過虛（回憶）、實（現實）的書寫，憶語體作品強化明末文人抒情言志的集體意識，與當時遺民圈的形成密切相關。女性在這個書寫空間裡，有著鮮活的形象，她們爲妻、爲妾、爲媳、或爲友。此外，憶語體作品透露男性文人的性道德觀：在一夫多妻的中國社會，妻妾和睦是許多文人對愛情／婚姻關係的終極理想；再者，從文人的敘述方式能看出女性在大眾面前的「能見度」(visibility)隨著時代與社會階層略有不同，其中女性是否能伴夫遊歷是值得深究的一點。李惠儀認爲，由男性創作之憶語體作品固然無法全面呈現女性的自主觀點，但若將其與其他材料比較，並反思女性「沉默」與「空白」之處，自能從中悟出新意。

方秀潔(Grace S. Fong)的研究利用麥基爾大學(McGrill University)和哈佛燕京圖書館(Harvard-Yenching Library)合作之「明清婦女著作」資料庫，考察女性別集的構成。她指出女性文集的大量出現與中國的詩文傳統有關，並在明清時期得到強化。她運用「副文本」(paratext)的概念，分析除了詩詞內容本身之外，作者、標題、他序、自序、傳及行狀（或稱行述、述略、事狀）、墓誌銘、題詞、跋等元素如何影響女性文學作品的呈現。她強調傳、行狀、墓誌銘和題詞爲女性別集獨有的特色，可以藉此釐清女性作者生平，乃至於重建其家庭情境、生活樣貌、社會關係及其作品的流通網絡，

進而勾勒出女性生活的輪廓。作者認爲，若能佐以其他相關的材料，如他人的詩文、筆記或傳記等，便能充實別集，重建明清女性生活史。將女性的文學創作與女性生活史結合，是值得深耕的領域。

盧葦菁(Weijing Lu)研究男性文集中有關女性親屬的書寫，包括傳記、祭文、墓誌銘、行狀和像記等。[4] 她認爲有別於官修女性史傳的標準化敘述，《文集》在形式和內容上的彈性給予男性文人情感流露的空間，也在婚姻關係、性別價值、道德衝突及家庭經濟等描寫上，展現了女性的多樣角色及其日常生活的樣貌。作者指出，雖然《文集》的流通使這些私人書寫具有某種程度的公開性，但卻無損於其作爲「女性生活記實」的價值。她更進一步強調，這些男性文人對女性親屬生活的描繪，某種程度上突破了儒家傳統貞節論述的規範形制。雖然《文集》中的女性親屬書寫有其侷限，且可能潛在誇大、男性觀點獨大的危險，但若能與其他著述做比較（例如對男性親屬的書寫）或結合地方史志材料，男性文集對於女性生命史的重構仍有不可忽視的價值。

胡纓(Hu Ying)討論女性書法作品在近現代中國被採輯、展演及出版的過程，主要關心三個問題：一、書法如何在特定時代被賦予意義，成爲表達性別或階級的工具？二、兼具語義及視覺藝術雙重特性的書法，如何作爲有效的女性史史料？三、如何從 19 世紀末 20 世紀初書法創作的流通過程，探討中國歷史的「現代性」？作者指出，雖然書法在傳統上被視爲女性化的文藝，但女性書法家仍會選擇隱藏自己的身

4 「像記」也稱「遺像記」；另外，清代文人也撰寫「圖記」以表彰自己的母親（頁 414）。

分以突破性別藩籬，融入以男性爲主的文人階層，作者在此舉秋瑾爲例。另外，從秋瑾及吳芝瑛的例子可看出無論是書法的內容、筆觸乃至於字體的選擇，皆能提供線索以理解女性書法家的人格特質。作者並進一步論證書法的收藏和出版如何幫助形塑大眾記憶。她舉賽金花爲例，討論女性筆墨如何成爲清末民初新、舊知識份子針鋒相對的對象，並在民國時期透過戲劇表演、出版作品等形式而被賦予不同的時代意義。雖然此文的重點在書法如何被採輯、出版與展示而較少著墨於作者與書寫本身，但卻說明了性別、藝術與政治力量之間千絲萬縷的關係，其現代性的意義不容忽視。

季家珍(Joan Judge)利用日報、畫報、小報及女性雜誌等材料，分析清末民初中文報刊中關於女性貞節的討論。她指出明清貞節論述在 19、20 世紀大眾媒體出現時受到前所未有的關注，尤其表現在女性評論者的參與。作者發現「貞節」在不同的背景下被不同階層的知識份子賦予不同的意義，進而反映傳統的婦德觀念在新、舊時代交替產生的複雜性，呈現如「萬花筒」般的知識圖像。知識份子或讚揚守貞行爲，或承襲明清文人論述詆毀其無人性，或援引西方「文明」觀念來評價傳統，在在顯示近現代中國貞節論述的多樣化。女性評論家的論述特點在於其對女子「奴性」的關注：她們認爲，女性應該掙脫被中國幾千年歷史造就的奴性，將她們對丈夫與夫家的忠貞轉化爲愛國的情操。由此觀之，原屬於個人的貞節問題被連結到國家民族的存亡，實爲清末民國時代報刊論述的一大母題。

葉漢明(Hon-ming Yip)從清末上海出版之《點石齋畫報》著手，探討以妓女爲題的插畫如何反映圖文之間的張力。她

將畫報的圖說文字與圖像區隔開來，採用「互文本」的閱讀方法(intertextual analysis)，指出當以「妓女」爲其題材時，圖說文字常以衛道語氣呈現，透露撰稿人的道德立場；相反地，出自畫匠之手的插圖，往往顛覆文字的道德教訓，展現大膽聳動的描繪。作者認爲，正因爲圖與文傳達出來的差異，使得說教與顛覆之間的複雜性和微妙性得以呈現，形塑出新的公共視覺(public visuality)。透過畫報這個媒介，一種新的觀看女性的方式隨之產生，此方式遊走於外與內、公與私、男與女的界限之間。簡而言之，畫報作爲清末出現的一種新式媒體，展示了視覺的現代性，其「創作」與「閱讀」主體都值得深究。

黃文江(Wong Man Kong)使用家族史料、傳教士材料、政府文件以及外交文書，試圖重構帝制晚期中國城市的基督教女性之生命經驗。作爲全書唯一檢討口述史料應用之作，本文強調經由口耳相傳的家族史料，不僅細節容易因人而異，後代子孫也常爲了增添長輩榮譽而誇大、扭曲或省略事實。口述史料因此需要參照其他的文字材料以確立其可信度。透過兩位華人基督教女性的考察，黃文江具體展現女性史如何重構：首先以口述材料爲線索，配合傳教士報刊的記載、書信、政府文件、外交文書等等，將點狀的史實逐漸串連成爲片狀，從家族歷史演變至中美關係史，並連結到傳教士在中國城市活動的相關問題。作者更進一步認爲，要研究 19 世紀華人基督教女性，須從兩大背景來考察：一是婦女教育的發展及時人之態度，二是女性在教會與時俱移的角色。

梁其姿(Angela Ki Che Leung)、陳弱水(Jo-shui Chen)、高彥頤(Dorothy Ko)及葉山(Robin D. S. Yates)的後序總結全

書。梁其姿指出，女性史研究需要跨越材料類型並採取跨領域的研究方法；除了文字史料及視覺材料以外，也應注意口述歷史和物質材料，並結合人類學、藝術史及科技史研究。陳弱水認爲，女性史材料不應該只作「文類」上的區分，因其內容和風格常隨時代改變，例如六朝的「志怪」與明清小說在分析取徑上應採取不同策略；再者，文類的區分容易使研究者忽略材料的個別性，因爲每一個文本都有其產生的背景及獨特的歷史意義。他也鼓勵中古史研究者朝墓誌銘及唐代小說兩大方向努力，二者蘊含不同社會階層人物的多樣化訊息，能提供重構庶民階層生活的素材。高彥頤指出，本書各篇章不約而同地強調女性在歷史上如何被「建構」的過程，且獨重文本論述及女性作爲象徵性意義的影響力。她認爲作者們將文字材料、圖像及筆墨遺跡等交相比對，突破文字材料既有的限制，是本書的創新之處，也期待研究者採取新的分析取徑和研究策略，在沉默和空白之間，找尋被遺忘的女性歷史。葉山注意到本書篇章在時代分佈上明清近代比例較重，並列舉兩個值得再深入挖掘的議題：女性與法律、女性與宗教。能深入研究的面向包括女性如何利用法條規定去做協商、女性在法律地位上的演變、政府如何回應女性議題、女性神祇的研究、以及從中古至近代尼姑和道姑的角色等等。

三、綜合比較與評述

本書集結的十八篇論文，雖然時代和材料各異，卻有諸多相互參照之處。首先是使用材料上的重疊或互補。司馬安

和文潔華同樣以《詩經》的女性為題，前者將其置於漢代的歷史脈絡，強調其作為教育讀本的意義；後者則重視詩歌如何展現教化作用與情感表達的雙重特質。衣若蘭研究正史中的女性，姚平則在正史與教書之外，示範墓誌銘如何成為研究女性史的素材。方秀潔和盧葦菁均關注明清文集在建構女性生活史的價值，前者聚焦於女性的創作與書之構成，後者則著重男性書寫如何呈現婦女日常生活。季家珍和葉漢明取材於晚清民國時期的大眾出版品，前者討論貞節的文字論述，後者則指出性道德如何造成畫報文字與插畫間的張力。

此外，雖然以女性史料為題，本書卻不只是討論「史料中的女性」，而是從性別的角度，找出重構既有的歷史敘述和解釋之可能。每篇文章的作者均先從分析史料的性質著手，以方法論的角度「界定」史料類型後，才接著討論如何結合史料與女性史研究。作者如瑞麗、李貞德、伊沛霞、胡纓，甚至將文字、圖像、及物質材料並置，以突破文本分析的限制。由此可看出作者們對於史料類型的關注與熟稔程度已不僅在探求「歷史／史料中的女性」之層次上，而是更進一步地從「女性史」或「性別史」的角度來反思史料的性質，並思考如何更有效地運用不同性質的史料來研究歷史。換言之，本書的追求已超過純然的「女性史」或「性別史」之範疇，而是在本質上針對「歷史研究方法」進行深刻的檢討與反省。

書名「亦顯亦隱的寶庫」的意義即在此：無論材料是否「彰顯」或「隱含」女性，只要使用適當的分析取徑及研究策略，便能使性別議題浮出表面。此書總結了數十年來中國女性史研究的趨勢：從早期研究「歷史中的女性」轉變成近

年來的性別史研究，意即研究者不再視女性史爲歷史的補充，而是著重如何從性別的角度，分析各種史料及文本。如此一來，女性未必現身，卻滲透在歷史、社會、文化與制度之中。作者們或從史料的性質出發，或從方法論的思考著手，各式的研究風格皆體現了中國女性史研究豐沛的活力。

綜觀全書，筆者在此提出一點觀察。作者們不約而同指出女性史料作爲「文本」的特性及其生產和流通的過程。例如伊沛霞和李木蘭提醒我們注意圖像畫者及小說作者的性別問題、創作背景及出版機制；姚平指出墓誌銘文本形制的改變對於女性形象變化有關鍵的影響力；衣若蘭、魏愛蓮和宋漢理注意到文史叢書的女性書寫，可能僅代表特定階級的觀點，重視其背後的編輯網絡；胡纓認爲書法作品的流通和展演與歷史紀念和公共記憶的塑造有密不可分的關係等等。筆者認爲，雖然文本分析在各方面活化了女性史研究，然而在處理其「再現」與「象徵」的問題時，會發現女性作爲一「論述載體」或「象徵性符碼」的重要性卻不時大於其物質存在本身，這是否意味著「女性」可能從文本解讀、史料解剖方法中消失？如同本書作者們所關注，我們應如何在分析「文本的象徵意義」與「女性的實際生活」之間中找到平衡點？換言之，女性的「聲音」、「主體性」、「能動性」何在？又如何能被表達？採性別爲視角、以史料爲文本是否是研究女性史唯一有效的工具？又眾多史料都可能因爲性別觀點的介入而有新的理解，這是否眞能修正既有的歷史解釋？又或者仍然只是有力的佐證？最後，在強調「方法論」的同時，歷史中的女性個體與各類型的「女性建構」所產生

的關係，是否也應得到審視？[5]

也許我們能在未來的研究中找到答案。如高彥頤所言，人非生而即爲女性，而是後天成爲女性；要研究女性史，必先著眼於性別之建構（頁 575）。又如陳弱水表示，若能將這些女性形象論述適當地置於歷史情境中，則可藉此勾勒出不同時空下的女性文化特色，研究女性如何接受、抗拒或操作這些「象徵」和「典範」的過程（頁 574）。又或如梁其姿所期盼，研究者若能挖掘出更多不同形式的媒材，增加研究取徑的廣度及向度，配合方法論的檢討，必能同時裨益女性史及其他的史學領域。

[5] 感謝匿名審查委員在此提出寶貴的建議及補充。